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1154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1154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辦理本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一案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摘要如下(請詳參實施計畫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工作坊研習：除第1場次「教師以備說觀議課探究資優課程教學設計實務」開放對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外，第2場次限本學年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社群教師報名參加。
- 2、說觀議課會議：限本學年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社群教師報名參加。
- 3、課程教學設計成果研習：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，各場次限額20名。



4、主題研習：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，各場次限額20名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，點選「研習報名」、「開啟查詢」、「111學年度下學期」、「關鍵字-登錄單位-武陵高中」進行報名。

(三)辦理時間：各場次辦理時間詳如實施計畫。

(四)辦理地點：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倘遇例假日得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休；另研習期間若需以課務派代出席者，請於112年3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寄送教師課表(超兼課請予標記)至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許教師信箱：wlsh153@email.wlsh.tyc.edu.tw)彙辦；倘報名獲錄取之教師服務私立學校者，則請服務學校本權責核處研習是日差勤事宜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(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)、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)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吳承東主任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謝愷宸組長、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張嘉琦主任、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謝依辰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林以柔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張家銘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蔡翊筠老師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邱仲遠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葉歲廷老師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宋麗娟主任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陳秀雯老師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魏淑惠老師

電 2023/02/17
交 12:44:04
文 章